

英国研究

第 7 辑(2015)

CHINESE JOURNAL OF BRITISH STUDIES



南京大学出版社
Nanjing University Press



南京大学英国与英联邦研究中心
Centre for Britain and the Commonwealth Studies
Nanjing University

英国研究

CHINESE JOURNAL OF BRITISH STUDIES

第7辑(2015)



南京大学出版社
Nanj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英国研究. 第 7 辑 / 陈晓律主编. —南京 :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6. 4

ISBN 978 - 7 - 305 - 15889 - 6

I. ①英… II. ①陈… III. ①英国—研究—文集
IV. ①D756. 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75332 号

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 编 210093
出 版 人 金鑫荣

书 名 英国研究(第 7 辑)
主 编 陈晓律
责任编辑 胡 舒 黄继东 编辑热线 025 - 83592193

照 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数码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16 印张 9 字数 261 千
版 次 2016 年 4 月第 1 版 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15889 - 6
定 价 45.00 元

网址: <http://www.njupco.com>
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njupco>
官方微信: njupress
销售咨询热线: (025) 83594756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
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英国研究》编委会

顾问 钱乘旦

主编 陈晓律

执行主编 于文杰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Harry Dickinson Pat Thane 于文杰

王展鹏 王皖强 刘 成 刘金源 向 荣

闵凡祥 吴必康 陈日华 陈仲丹 陈祖洲

陈晓律 张 红 洪 霞 查明建 高 岱

郭家宏 阎照祥 舒小昀 潘兴明

序 言

南京大学的英国史研究具有较长的历史和深厚的根基。英国史研究是本学科研究的主要方向之一，在国内学术界享有很高的声誉。学科创始人蒋孟引教授从英国留学归来，开创了中国的英国史研究，同时也奠定了本学科的基础。王觉非教授的努力工作，使世界史学科的英国史研究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蒋王二公在学科建设的同时，还做了一件具有远见的工作——带出了我国从事英国史研究的众多研究生，其中留在南大历史系的钱乘旦、杨豫、沈汉、陈晓律等人，对本学科英国史研究的传承与拓展发挥了重要的作用。经过学科几代人的艰苦努力，本学科在人才培养、队伍建设、科研成果等方面取得了重大进展，为中国的英国史研究作出了有目共睹的贡献。

目前，在国内一些设有英国史研究的学校和科研机构，都可以发现南大的毕业生。同时，南大自身的英国史研究范围也在不断扩大，从原有的政治史、经济史逐步扩展到文化史、思想史、军事史、法律史、家庭史乃至环境史；而国际交往的增多以及从互联网获取资料的便利条件，也使我们的英国史研究具有了相当的深度，一些观点和研究成果受到了国外同行的赞扬与重视。但略有遗憾的是，多年来，南大尽管培养了众多的英国史博士生和硕士生，产生了一批在国内外有影响的英国史学者，却缺乏一个固定的出版阵地，因此，各种英国史的专著往往由不同的出版社出版，以至本专业的成员要想对这些英国史的专著整理归类，都成为一件繁复的工作。当然，由不同的地方出版，对于扩大英国史研究的学术影响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但如果能有一个较为稳定的出版阵地，定期地刊出英国史研究的最新成果，对于我们的研究工作当然是十分有利的。由于种种原因，南大世界史学人的这个愿望始终未能实现。

斗转星移，在改革开放浪潮的持续冲击下，我国的世界史研究终于迎来了又一个春天。国家对本校世界史重点学科的扶持，也使我们长久以来的心愿得到了实现的机会。借助“211工程”三期项目的启动，南大出版社同仁的慧眼识珠和鼎力相助，以及南大历届校友的无私奉献，我们终于可以将英国史研究的序列丛书付梓出版。这既是本专业的幸事，也是国内关注英国史研究的同行的幸事。

这样的一件大事，落在我辈身上，确有诚惶诚恐之感。值得欣慰的是，《英国研究》第一期出版后，不仅得到了国内同行的热情支持（如厦门大学主办的《人文国际》第二期刊发了《英国研究》出版的消息，一些国内的英国史学者留下了祝贺《英国研究》出版的墨宝），而且也得到了国外英国史学者的肯定，他们还提供了一些自己的最新成果给第二期的《英国研究》发表。同时，本学科的很多老师也十分热心，除提供稿源外，还在审阅和校稿方面主动提供帮助，这使我们更有信心将这项工作坚持下去。当然，《英国研究》在选题、体例编排和封面设计等方面仍有许多值得改进的地方，如有不当之处，烦请前辈和同行不吝赐教。

陈晓律

2010年10月26日于南京大学

目 录

序 言 陈晓律

英国政治与经济研究

十四世纪英国君主政治和宗教传播.....	马克·奥姆罗德撰	丁燕卿	傅益东译(1)
爱尔兰与法国大革命.....	哈利·迪金森撰	谭蓉蓉译(7)	
英国集体谈判制度的起源.....	詹姆斯·杰斐撰	黄金宽译(23)	
试论吉卜林的帝国主义理念.....		张 红	(33)
英国政府商业贸易管理的历史考察.....		征 咪	(42)

英国思想与文化研究

“无信仰时代”:十八世纪英格兰的世俗化	佩内洛普·科菲尔德撰	刘翔鹏译(49)	
被遗忘的过去:英国宪章运动	保罗·波克林撰	朱静怡译(63)	
风景画与十九世纪英国的民族性——试论罗斯金文化批评的历史意识.....		陈书焕	(68)
试探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建造中的世俗化问题.....	杨婵依	陈仲丹	(74)

英联邦国家与海洋问题研究

试论英属西印度糖业经济对近代英国社会经济的影响.....	王 倩	(78)	
菲律宾提起南海争端强制仲裁的原因、后果及中国的应对	石淑琴	(88)	
英属印度山站避暑地及其景观分析.....	赵 黎	(97)	

英国研究书评

历史应该如何书写——读《致命的海滩》.....	陈仲丹	(102)	
国内苏格兰启蒙运动研究述评.....	魏秀春	(106)	
英国史学界的“詹姆士党”研究述评.....	胡 莉	(113)	
《英国十九世纪手工艺运动研究》述评.....	陈 磊	(123)	

英国研究资讯

原创力和剑桥大学历史系的 Subject Groups	洪 霞	(126)	
向荣教授应邀赴南京大学讲学.....	付家慧	(130)	
长三角地区世界史 2015 年年会综述	叶 璐	(132)	
江苏省世界史学会第 18 届年会在苏州召开	张甜甜	(134)	

十四世纪英国君主政治和宗教传播

【英】马克·奥姆罗德撰 丁燕卿 傅益东译^①

摘要 十四世纪英国国王通过各种方式利用宗教来巩固自身的统治,特别是爱德华三世,逐渐做到了融王权、民族性和宗教信仰于一体,几乎与亨利八世宗教改革时期相似。本文将重点考察爱德华三世的宗教举措,并以十三世纪和十五世纪部分英国国王的举措作为参照,从王室仪式、王室资助和民族性三个方面,探讨十四世纪基督教与君主政治之间的相互作用关系。

关键词 君主政治;宗教传播;王室仪式;王室资助;民族性

“为了天主和神圣教会的荣耀,为了国王和人民的共同利益”^②是十四世纪英国皇家立法的标准序言,它完美地体现了金雀花王朝的孪生思想:坚信其法令为神的指令,同时强烈主张其法规服务于共同的利益。现代世俗社会更倾向于注重后者,因为服务于共同利益是君主立宪的真正体现,当时英国衡平法也将其表述为“共同利益”(ad communem utilitatem)。^③由于中世纪后期有多位英国国王因背离他们对人的义务而被剥夺王位,君主政体便不可避免地表现为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的人类契约。^④还有一种观点认为,这一标准序言正是权力的来源,正如加冕誓词所述,国王的主要职责是“为了天主和神圣教会,为了牧师和人民,维护整体和平,与上帝保持一致”^⑤。本文将探讨十四世纪的英国国王们如何想方设法利用神授君权来维护他们的世俗权力并证明他们顺乎天命。

本文不会重点讨论政教关系,如王权对神职人员任命的影响,又如国王要求牧师通过纳税和服军役的方式来履行保卫国家的公共职责,再如地方会议,教会法院和教士评议会均从属于议会,以及因王权侵犯宗教自由而发生的相互争论(其中很多争论实际上亨利二世与托马斯·贝克特之间争论的重演)。本文将从王室仪式、王室资助和民族性三个方面来探讨基督教君主政治,重点考察在十四世纪统治英国达半世纪之久的国王爱德华三世(1327—1377),同时关注从之前的亨利三世(1216—1272)到之后的亨利五世(1413—1422)的整个历史时期作为参照系。

一、王室仪式

中古史学家们应该十分清楚加冕礼、涂圣油礼以及其他王室仪式在中世纪的象征意义和动态意义。^⑥中世纪晚期英国历史学家们更习惯于关注国王一生中具有变革意义的两大仪式:先王的葬礼和新君的加

^① 马克·奥姆罗德,牛津大学历史学博士,约克大学历史学教授,副校长;丁燕卿,南京审计学院人文学院讲师;傅益东,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生。

^② *The Statutes of the Realm*, ed. Alexander Luders et al., 11 vols., London 1810—1828, vol. 1, p. 345.

^③ 同上,p. 272.

^④ William H. Dunham, Jr. and Charles T. Wood, *The Right to Rule in England. Depositions and the Kingdom's Authority*, 1327—1485, in: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80 (1976), pp. 738—761.

^⑤ Henry G. Richardson, *The English Coronation Oath*, in: *Speculum* 24 (1949), pp. 44—75, at p. 65.

^⑥ Janet L. Nelson, *The Problem of King Alfred's Royal Anointing*, in: *JEH* 18 (1967), pp. 145—163.

冕礼。^① 中世纪后期书面证据丰富,使追溯当时日常王室仪式成为可能,包括:定期朝圣,王室巡游,对穷人的救济和布施,每年循环往复的宗教禁食和盛宴。^② 虽然多数的王室日常圣餐仪式是在王室小教堂私密进行,但也有部分国王比较在意公众形象,有意将这些王室仪式公众化和政治化,以下三个例子便是最好的证明。

十四世纪的英国出现一种新的现象,即国王被赋予奇能异术。虽然帝王安抚疗法(特别是英国和法国王室所谓的能治愈淋巴结核的神奇能力)已算不上新鲜事物,但是直到爱德华一世(1272—1307)时期,才有书面材料切实地记录了帝王安抚疗法仪式的流程,记录显示每年来接受国王按抚治疗和赐福的规模不低于2000人;直到爱德华二世(1307—1327)时期,才有第一份确凿证据显示国王的另一种奇术——将耶稣受难日作为救济品发放的银币熔化制成戒指来治疗癫痫。有充分证据显示国王爱德华一世和爱德华三世极力宣扬他们的奇能异术来达到政治宣传的目的:爱德华一世曾通过安抚当地的淋巴结核病人来证明其征服苏格兰的合法性;爱德华三世在布列塔尼半岛进行安抚治疗来显示他对法国王位继承权的合法性;1360年,爱德华三世在法国兰斯加冕之前,曾在巴黎及大巴黎区举行耶稣受难日礼拜式。值得一提的是,爱德华三世时期兴起一个惯例,王后也或多或少被赋予一种神奇的力量,例如其王后埃诺的菲利帕曾举行仪式授予百姓可以治愈癫痫的指环。^③

十四世纪的英国王室仪式政治化的另一重要方式是宫廷日历的演变。1348年,爱德华三世创立嘉德骑士团,并定于每年4月23日在温莎城堡的圣乔治小教堂举行宴会。^④ 在此后约25年里,从复活节开始,到圣乔治日,再到耶稣升天、圣灵降临节和三位一体,有时甚至延长到6月24日的施洗约翰降生日,^⑤ 每逢节日都会举行宴会,并组织骑士比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新的仪式和政治周期。嘉德骑士团创立后,嘉德勋章骑士每年定期在温莎城堡与国王聚会,这些充分显示了王权的三个时代特征:宗教仪式、骑士制度和政治化。到1358年在接待法国国王约翰二世时,以及后来1416年接待西吉斯蒙德皇帝时,嘉德骑士的盛宴一度被赋予重要外交意义,英国王室利用这样一个政治舞台将国王塑造成侠义骑士的形象,坚定不移地主张正义事业和真正的宗教。

英国王室仪式前所未有的对骑士等军事元素表现出足够重视,同样体现在对已故君主的葬礼和纪念仪式的变化上,这种变化虽然微小却意义重大。1377年,王室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举行爱德华三世的葬礼时,效仿当时军事精英的流行做法,在葬礼中穿插一段戏剧情节:一位骑士背着已故国王的战甲骑马进入教堂,将战甲悬挂在灵车上以示军功卓著。1422年,英国另一位军功赫赫的君主亨利五世的葬礼上又重演了上述一幕。此外,上述两位已故君主的佩剑、盾牌及其他装备后来分别被陈列在皇家陵园作为他们军事成就的永恒纪念。^⑥ 由此可见,基督教骑士制度的悠久传统和利用宗教来体现认同感和君臣同僚之义的观念均已融入了王室仪式来提升王室形象。

二、王室资助

提到中世纪后期王室对宗教的资助,要特别指出王室对宗教建筑的资助记录。首先必须澄清一点,这一时期王室的资助几乎从头到尾都是空头支票的最佳现身说法。国王建造寺院、托钵僧修道院或世俗经

^① Michael Evans, *The Death of Kings. Royal Deaths in Medieval England*, London 2003.

^② James M. Gibson, *Royal Visits and Civic Ceremony. A Research Opportunity*, in: *Medieval English Theatre* 30 (2008), pp. 39–44.

^③ W. Mark Ormrod, *The Personal Religion of Edward III*, in: *Speculum* 84 (1989), pp. 849–877.

^④ Juliet Vale, *Edward III and Chivalry. Chivalric Society and its Contexts, 1270–1350*, Woodbridge 1982, pp. 76–91; Hugh E. L. Collins, *The Order of the Garter, 1348–1461. Chivalry and Politics in Late Medieval England*, Oxford 2000.

^⑤ W. Mark Ormrod, *For Arthur and St George. Edward III, Windsor Castle and the Order of the Garter*, in: *St George's Chapel Windsor in the Fourteenth Century*, ed. Nigel Saul, Woodbridge 2005, pp. 13–34.

^⑥ Chris Given-Wilson, *The Exequies of Edward III and the Royal Funeral Ceremony in Late Medieval England*, in: *EHR* 124 (2009), pp. 257–282.

典大学的意图由于各种原因不能达成,时而因为他们专心政治或战争,时而因为缺乏资金,时而因为后继之君故意拒绝兑现先王承诺。爱德华一世在柴郡的皇家谷建西多会修道院的打算最终不了了之。^① 爱德华一世提出新建圣史蒂芬礼拜堂作为威斯敏斯特皇家建筑群的一部分,于十三世纪九十年代开工,结果搁置了半个世纪,爱德华三世继位之后,才终于建成。^② 1348年,爱德华三世也无法获得足够资金来维持圣史蒂芬新学院,他去世后,其托管人为了筹措资金,与理查二世政府(1377—1399)就保留皇家地产的问题进行了长期激烈争论。^③ 再后来,虔诚的亨利五世意欲在其善恩宫建设一座所谓的“英国的埃斯科里阿尔大教堂”,结果退让再三,只建了两座修道院。^④ 应该说,资金短缺并非拖延或取消上述项目的原因。十四世纪王室也曾斥巨资大兴土木修建宫殿等世俗建筑,尤以爱德华三世在温莎城堡修建的宫殿为最。^⑤ 爱德华二世笃信宗教,态度虔诚,曾在威斯敏斯特大教堂为忏悔者爱德华特设祭坛,却无力扭转这种趋势。尽管理查表面上资助重修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中殿,实则是在威斯敏斯特宫围地内重建一个世俗政治空间,威斯敏斯特宫遂成为理查统治期间规模最大、耗资最多的建筑。

然而背弃信仰并不是王室对教会资助归于失败的主要原因。有时,国王会全心致力于完成先辈的承诺。1318年,爱德华二世为完成其母卡斯提尔的埃莉诺王后的构想,在达特福德建立了英格兰第一座多明会女修道院。^⑥ 1337年,爱德华三世在剑桥将其父爱德华二世建立的国王大厅学堂扩建为国王学院。^⑦ 十四世纪君主对已故君主的自觉效仿导致他们倾向于采纳相对保守的做法,目的是使其信仰显得循规蹈矩。1350年,爱德华三世在伦敦建立英国历史上最后一座西多会修道院——圣玛丽修道院,这与当时在王室和朝臣中流行的奥古斯丁教和加尔都西会似乎有意背道而驰。王室与本笃会长期保持联系主要是由于教会对于许多皇家陵园和遗产的监管,尤其是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皇家陵园。^⑧ 直到亨利五世在Sean建立一座卡尔都西会修道院,王室才公开转向禁欲主义和神秘主义的宗教形式。^⑨

当代学者通常都会强调中世纪宗教基金会的工具主义本质,认为捐助实为寄希望于万能的主能施恩惠于捐助者及其家人。而这一时期的王室显然不只是为了这点精神寄托,最为明显的是,在温莎城堡的圣乔治教堂,为已故的嘉德勋章骑士团成员演奏的安魂弥撒曲的数量是严格按照他们各自的社会地位来确定的。^⑩ 值得一提的是,十四世纪英国王室基金往往是对奇迹事件的回应。依照基金章程,爱德华一世的韦尔卢瓦尔,爱德华二世的金斯兰利,以及爱德华三世的圣玛丽等教堂的建立都是为了表示对遭遇海上暴雨仍安全抵达的感激之情。^⑪ 1348年,黑死病第一次在英国爆发,爱德华三世在温莎城堡的圣乔治小教堂资助建立两个世俗教士学堂,旨在平息神的震怒。不管国王对于救赎是有心还是无意,他们都希望王室的资助可以赋予王权一个威力强大的形象。亨利三世在装饰威斯敏斯特宫殿的世俗建筑时彰显了他的政治

^① R. Allen Brown, Howard M. Colvin and Alfred J. Taylor, *The History of The King's Works. The Middle Ages*, 2 vols., London 1963, vol. 1, pp. 248–252.

^② Christopher Wilson, *The Origins of the Perpendicular Style and its Development to Circa 1360*, PhD thesis, University of London, 1979, pp. 34–80.

^③ Chris Given-Wilson, *Richard II and his Grandfather's Will*, in: EHR 93 (1978), pp. 320–337.

^④ Jeremy Catto, *Religious Change under Henry V*, in: *Henry V. The Practice of Kingship*, ed. Gerald L. Harriss, Oxford 1985, pp. 97–115.

^⑤ R. Allen Brown, *English Castles*, 2nd ed., London 1976, p. 208.

^⑥ Paul Lee, *Nunneries, Learning and Spirituality in Late Medieval English Society. The Dominican Priory of Dartford*, York 2001, pp. 15–16.

^⑦ Alfred B. Cobban, *The King's Hall within the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Cambridge 1969, pp. 9–28.

^⑧ David M. Palliser, *Royal Mausolea in the Long Fourteenth Century (1272–1422)*, in: *Fourteenth Century England III*, ed. W. Mark Ormrod, Woodbridge 2004, pp. 1–16.

^⑨ Edward Maunde Thompson, *The Carthusian Order in England*, London 1930, pp. 238–241.

^⑩ D'Arcy Jonathan Dacre Boulton, *The Knights of the Crown. The Monarchical Orders of Knighthood in Later Medieval Europe, 1325–1520*, Woodbridge 1987, p. 140.

^⑪ W. Mark Ormrod, *The Personal Religion of Edward III*, in: *Speculum* 84 (1989), p. 858.

和道德思想,爱德华三世则在竣工不久的圣史蒂芬教堂的东墙上将自己和妻儿也刻画在耶稣诞生图中。^①温莎城堡的礼拜仪式上所采用的音乐歌颂亚瑟王为优秀国王的楷模,这是爱德华三世重视君主侠义形象的表现。^②

三、民族性

关于在中世纪后期怎样才能判断一个真正意义的民族的形成向来争议颇多,更不必说民族主义的形成了。^③民族性并非中世纪后期英国居民与生俱来的由衷想法,相反,这是当时的教士和郡长系统传播精英思想的产物,意在强化国王的道德典范和物质权威。^④英格兰首先征服了威尔士,紧接着在十四五世纪,对苏格兰和法国发动战争,这一系列战争使英国王室宗教活动的民族性思想越来越明显,中世纪后期的重要政治场合进行的基督教活动俨然已经成为对“英国民族风格”的歌颂。

在英法激烈的敌对情况下,宗教的情感作用被王室关于寻找圣物的故事巧妙地包装起来。十三世纪八十年代,爱德华一世征服格温内思公国,并统治威尔士,他夺取了这里最珍贵的圣物,真十字架的残片。^⑤之后它一直被牢牢掌握在金雀花王朝手中。十年之后,在他取得苏格兰的直接统治权后,他不仅夺走了象征苏格兰独立王权的圣物——司康之石,同时还掠走了皇家圣物黑十字架。根据《爱丁堡北安普顿条约》,黑十字架于1328年归还给苏格兰,但在1346年的内维尔十字之战中再次被英格兰人劫获,之后到宗教改革之前,一直悬挂于达勒姆大教堂。^⑥1352年,从威尔士夺来的真十字架残片被爱德华三世赠予温莎城堡的圣乔治小教堂,这里一度成为膜拜的中心。^⑦这一举动提升了圣乔治教堂的地位,使其地位相当于法国皇家教堂和巴黎圣母院的圣物堂。爱德华三世自称法国国王,十分推崇法国国王约翰二世将骑士勋章和相关教会建筑供奉圣母和圣乔治的做法,圣乔治教堂便是在他的影响下建立的,1352年,爱德华三世又效仿他在温莎城堡特设神坛供奉真十字架。英法百年战争第一阶段尚未结束之时,圣物竞赛业已成为激化英法两国王室长期对峙的重要因素。

对王室守护圣人的推崇是英法激烈竞争的另一个重要方面。英国有不少前王室成员被封圣,更有埃德蒙和爱德华这两位殉道的盎格鲁撒克逊国王,成为十四世纪王室祭仪的重点对象。^⑧再后来有于1161封圣的忏悔者爱德华,亨利三世于十三世纪重修威斯敏斯特大教堂,忏悔者爱德华的祭坛被置于核心位置。^⑨在十四世纪忏悔者爱德华被奉为英格兰的守护圣人,然而其秉性虔诚,作为好战民族的崇拜对象,易遭质疑。在法国,1297年菲利普四世成功说服博尼法斯八世将路易十一封圣,从而造就了西欧最后也是最有威望的一位王室守护者。^⑩这难免使英国相形见绌。为了对法国尊崇圣路易的举动作出反击,十四世纪的英国国王们对这种公然攀比纷纷作出回应,爱德华一世和爱德华三世开始尊崇世俗的庇护者亚

^① Emily Howe, *Divine Kingship and Dynastic Display. The Altar Murals of St Stephen's Chapel, Westminster*, in: *Antiquaries Journal* 81 (2001), pp. 259–303.

^② Andrew Wathey, *The Peace of 1360—1369 and Anglo-French Musical Relations*, in: *Early Music History* 9 (1989), pp. 129–174.

^③ Rees Davies, *Nations and National Identities in the Medieval World. An Apologia*, in: *Revue belge d'histoire contemporaine* 34 (2004), pp. 567–579.

^④ David S. Bachrach, *The Ecclesia Anglicana Goes to War. Prayers, Propaganda and Conquest during the Reign of Edward I of England, 1272—1307*, in: *Albion* 36 (2004), pp. 393–406.

^⑤ Michael Prestwich, *Edward I*, London 1988, pp. 203–204.

^⑥ *English Coronation Records*, ed. Leopold G. Wickham Legg, London 1901, pp. 77–78.

^⑦ Edward Owen, *The Croes Nawdd*, in: *Y Cymroddor* 43 (1932), pp. 13–17.

^⑧ Shelagh Mitchell, *Richard II. Kingship and the Cult of Saints*, in: *The Regal Image of Richard II and the Wilton Diptych*, ed. Dillian Gordon, Lisa Monnas and Caroline Elam, London 1997, pp. 118–119.

^⑨ Christopher Wilson, *Westminster Abbey*, in: *Age of Chivalry. Art in Plantagenet England, 1200—1400*, ed. Jonathan Alexander and Paul Binski, London 1987, p. 312.

^⑩ Elizabeth M. Hallam, *Philip the Fair and the Cult of St Louis*, in: *Studies in Church History* 18 (1982), pp. 201–214.

瑟王,^①理查二世进一步加强对忏悔者爱德华的推崇，并企图将其曾祖父被废黜的爱德华二世尊为政治殉道者，后者最终归于失败。^②

英国王室同时大规模尊崇非王室身份圣徒，其影响深远，甚至带有民族意义。北方的圣徒，如德勒姆的卡斯伯特、约克的威廉、贝弗利的约翰等，一直被尊为抵御苏格兰屡屡进犯的边疆守护者。他们同时受到中世纪后期好战的国王们的推崇，尤以爱德华三世为最，这使公众强烈意识到这些北方圣徒身上的英国民族性。^③ 有过之而无不及的是推崇圣乔治以壮大英国日益膨胀的民族热情。乔治发展成为英国的民族守护神是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并非只是因为他被选为嘉德勋章骑士供奉对象。从爱德华一世统治时期开始，英国士兵会佩戴圣乔治十字架作为战场上的识别标志。^④ 英法百年战争早期，英国皇家战船通常会悬挂圣乔治军旗。^⑤ 1360年，爱德华三世第一次将圣乔治刻在英格兰的官方玺印之上，认可圣乔治为民族守护神。^⑥ 1415年在庆祝亨利五世阿金库尔战役胜利的狂欢之际，英国大主教齐契利遂将圣乔治日提升为双重节日，并将其纳入日历，要求这一天全国休假，类似于今天的公众假日。^⑦ 此时，对圣乔治的崇拜开始扎根于群众文化活动中，如行会的献堂礼，乔治被频繁用作教名，在圣乔治日举行春天的礼拜式等。^⑧ 十四世纪的英国王室虽不主张推进真正的全民崇拜，但在英法百年战争期间圣乔治一直被尊为英国军队的守护神，他无疑是英国历史上第一位真正意义的民族守护圣人。

很明显，爱德华三世及其司令官在与苏格兰和法国的战争中取得的非凡的军事胜利造就了英国的坚定自信，而金雀花王朝的宗教传播正是基于这样的岛国根性。宗教史学家一直以来都认为十四世纪是英国教会思想发展的一个重要阶段，即建立一个英国教会，在信仰和习俗上绝对正统，却坚决抵制罗马教皇的权威，倾向于将国王视为其实际上的宗教首脑。法国王室将罗马教廷及其残余组织逐出阿维尼翁大大加快了这一进程。^⑨ 编年史学家亨利·奈顿讲述（抑或捏造）了一个故事，其大意是如果教皇是法国人，那么耶稣必定是英国人。^⑩ 1356年英国在普瓦捷取得胜利之时，这种说法广泛流传于阿维尼翁的罗马教廷。事实上，王室利用基督教义强化君主统治的现象屡见不鲜。1300—1350年间，罗马教皇恢复大赦的传统，为庆祝耶稣诞生的五十年一次的纪念日，大赦所有到罗马朝圣的人。^⑪ 1362年，爱德华三世在五十岁寿辰之际，大赦其自由臣民，赦免一系列民事犯罪和经济债务。1377年，爱德华三世结束了长达五十年的统治，再次大赦天下，当时的英国财政大臣亚当·霍顿主教称颂爱德华三世为“神的恩典之化身”，并将其赦免行为比作宽恕的拯救力量。^⑫ 当时即便有人认为这样做无异于亵渎神灵，却没有人如此明确指出。当时，思想激进的牛津神学家约翰·威克里夫撰文强调世俗统治者在宗教改革中有责任用自己的意志去影响教会。^⑬ 1534年亨利八世（1509—1547）施行《至尊法》，确立了神授君权下的国家天主教会，在整个中世纪后期的英国，只有爱德华三世时期最接近于亨利八世时期。

对国家教会观点的反对与挑战，与其说来自于教会会议或十五世纪罗马教皇权威的恢复等外部势力，

^① Martin Biddle, *King Arthur's Round Table. An Archaeological Investigation*, Woodbridge 2000, pp. 393–424.

^② Chris Given-Wilson, *Richard II, Edward II and the Lancastrian Inheritance*, in: *EHR* 109 (1994), pp. 553–571.

^③ Christopher Allmand, *Henry V*, London 1992, pp. 416–417.

^④ Michael Prestwich, *Edward I*, London 1988, pp. 199–200.

^⑤ Juliet Vale, *Edward III and Chivalry. Chivalric Society and its Contexts, 1270–1350*, Woodbridge 1982, pp. 79.

^⑥ Thomas A. Heslop, *Seventh Great Seal of Edward III*, in: *Age of Chivalry*, ed. Alexander and Binski (note 37), p. 495.

^⑦ Jeremy Catto, *Religious Change under Henry V*, in: *Henry V. The Practice of Kingship*, ed. Gerald L. Harriss, Oxford 1985, pp. 97–115, at pp. 107–108.

^⑧ Jonathan Good, *The Cult of St George in Medieval England*, Woodbridge 2009.

^⑨ John J. N. Palmer, *England, France, the Papacy and the Flemish Succession, 1361–1369*, in: *Journal of Medieval History* 2 (1976), pp. 339–364.

^⑩ *Knighton's Chronicle, 1337–1396*, ed. Geoffrey H. Martin, Oxford 1995, pp. 150–151.

^⑪ Jonathan Sumption, *Pilgrimage. An Image of Medieval Religion*, London 1975, pp. 236–242.

^⑫ W. Mark Ormrod, *Fifty Glorious Years. Edward III and the First English Royal Jubilee*, in: *Medieval History* N. S. 1 (2002), pp. 13–20.

^⑬ Michael Wilks, *Wyclif. Political Ideas and Practice*, Oxford 2000, pp. 130–132.

不如说来自于王国内部的异端邪说。理查二世统治早期,追随威克里夫的罗拉德派提出的异端邪说受到一部分上流社会人士的拥护,英国王室对此相当容忍。但激进的罗拉德派传教士参与 1381 年农民起义,反对威克里夫关于圣餐仪式异端邪说的呼声不断高涨,这些使国王本人陷入道德危机,十三世纪八十年代末,理查二世誓与罗拉德派不两立,在其墓碑上留下这样的话:“制服异教徒,瓦解他们的朋友。”^①其后继之君亨利四世(1399—1413)实施了著名的《烧死异教徒法案》,这一法案使君主形象由联合教会的仁慈保护者转变为制造争端的血腥审判者。1413 冬到 1414 期间,罗拉德派的反叛一度威胁到新国王亨利五世,千钧一发之际,爱德华三世兼容并包的世俗主义政治主张被普遍接受,因而大多数叛党都不以触犯教会来定罪,而是以叛国论罪。^② 随后亨利五世于 1414 年出兵干预法国,君主政治又明显回归到之前的思想体系:即以国王为首的兼容并包的国家教会。1415 年,当亨利五世在阿金卡特战役胜利后回到伦敦之时,受到一大群行善者、预言家和使徒的前呼后拥,他身着紫色来扮演上帝。^③ 此刻,耶稣已经不是一个英国人,而俨然已经成为英国国王。英国如此有效地融王权、民族性和宗教于一体的做法显然是无与伦比的,而这正是十四世纪英国留给后世最宝贵的遗产。

① Steven Justice, *Writing Rebellion. England in 1381*, Berkeley 1994, pp. 67–101.

② Margaret Aston, *Lollardy and Sedition, 1381—1431*, in: *Past and Present* 17 (1960), pp. 1–44.

③ Christopher Allmand, *Henry V*, London 1992, pp. 97–99.

爱尔兰与法国大革命

哈利·迪金森撰 谭蓉蓉译^①
爱丁堡大学

法国大革命对于爱尔兰内政的影响，相较于对英格兰或苏格兰内政的影响而言，更加显著且更具破坏性。改革派在爱尔兰掀起了一场无论从规模上还是组织结构上都远超大不列颠的运动，且比不列颠岛上的任何一场运动都更激进更具威胁性。爱尔兰激进派，相较于不列颠的激进派，与法国革命派建立了更加紧密的联系。革命中的法国对于爱尔兰内政事务也更多地采取军事手段干涉。爱尔兰激进派发起了一场地下民众运动，随时准备使用武力手段在岛内创造一个新的革命共和国，并结束爱尔兰对不列颠岛的政治从属关系。1798年，爱尔兰激进派发起了一场大规模的血腥的起义活动，导致数以千计的人员伤亡和巨大的物质损失。他们的活动引发了一些惨痛的后果，导致民族之间和宗派之间的关系紧张，使得此后长达几代人的爱尔兰国内政治深受其害。为了战胜激进派的威胁，爱尔兰需要一支规模庞大的军事力量，既需要召集国内军事力量也需要来自不列颠的军事力量。为了化解这场政治危机，英国政府决定对爱尔兰政治体系进行完全的改革，包括废除爱尔兰议会，将爱尔兰立法机构合并进入英国议会。这一解决方案最终失败，它并没有给爱尔兰带来政治稳定，也没有改善爱尔兰同不列颠的关系。从那以后，爱尔兰国内对这一联盟的敌视态度一直影响着爱尔兰的国内政治形势。

毫无疑问，发生在爱尔兰的这些影响深远且具有破坏性质的变化在很大程度上归咎于法国大革命的影响。一些历史学家认为1789年之前的数十年里，爱尔兰的发展是积极的向前的，这些发展表明当时爱尔兰的国内紧张关系正趋于缓和，同不列颠的紧张关系也正在改善。他们认为当时爱尔兰的人口增长、经济进步、文化发展、宗教态度更加开明以及政治改革，都在逐渐弥合爱尔兰社会的深刻分歧。爱尔兰这些积极正面的发展趋势却在法国大革命的影响之下突然向相反的方向发展而去。^②然而，也有很多历史学家强调在1789年之前的几个世纪内，爱尔兰社会一直存在着深刻的分裂问题，爱尔兰同英格兰的关系也一直紧张，因此18世纪晚期开始的那些进步和发展根本就不足以解决爱尔兰所面临的问题。^③法国大革命的影响只不过是让这些已经存在的问题显得更为突出更为深刻，事实上爱尔兰并不能有效地解决这些问题。

一、爱尔兰问题

18世纪中期的爱尔兰，实际的权力、大量的财富和高尚的社会地位都被少数的来自英国的寡头所垄断，他们与爱尔兰的新教圣公会同属一个教派。这些人只占总人口的15%，却拥有这个国家绝大多数的土地，并且占据了国家所有重要的职位，包括了政府、立法、军队和宗教机构。17世纪早期开始，大约有相

① 哈利·迪金森：英国皇家历史学前副会长，爱丁堡大学历史学教授；谭蓉蓉：南京大学历史学院博士生，南京农业大学工学院讲师。

② See, for example, J. C. Beckett, *The Anglo-Ireland Tradition* (London, 1976), pp. 82–83; and R. B. McDowell, *Ireland in the Age of Imperialism and Revolution* (Oxford, 1979).

③ These views were strongly expressed by English historian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ee, J. A. Froude, *The English in Ireland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3 vols., London, 1872—1874); and W. E. H. Lecky, *A History of Ireland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5 vols., new edn., New York, 1898). Many modern historians sympathetic to the Irish nationalist cause have stressed the dysfunctional nature of Irish society as a result of English and Scottish involvement in the internal affairs of Ireland over many centuries.

同数目的苏格兰长老会教徒来到爱尔兰定居，主要生活在阿尔斯特省，这些人大多是成功的农场主或者在阿尔斯特省的城区从事贸易和制造业。出于宗教因素，他们受到国教会的反对，因此尽管他们对阿尔斯特省地方政府结构拥有一定程度的控制权，但是法律规定却使他们被排挤出所有的国家重要职位。爱尔兰大约 70% 的人口是盖尔人，他们依然信奉罗马天主教，他们的土地和财产非常少，而雇佣并管理他们的那些人常常鄙视他们。直到 17 世纪末期，针对天主教徒土地拥有者的大规模的土地没收都还在不断地发生。新的土地拥有者主要是盎格鲁爱尔兰人。他们惧怕占人口大多数的天主教徒，因此都柏林议会通过了一系列刑法，这些刑法严格限制爱尔兰天主教徒的社会、经济、政治和宗教等方面的权利。然而这并不能阻止不断发生的大规模的民众暴力骚乱，这些骚乱都源于宗族、宗教和经济问题。^①

盎格鲁爱尔兰精英们完全控制了爱尔兰议会上下两院的席位，并占据了国家政府部门的大部分职位。但是，他们并没有完全控制爱尔兰的行政和立法活动。政府的首脑，即爱尔兰总督，是由英格兰君主来任命的，因此这个职位一直都是由一位英国贵族来担任。总督的主要任务就是维护法律和秩序，并确保爱尔兰议会通过的法律和征税活动要使得远在伦敦的国王和他的大臣们感到满意。为帮助他达成这一目标，英国王室为他提供了大量的资助，他可以把这些资助分发给盎格鲁-爱尔兰精英们以便在爱尔兰议会上下两院中建立多数席位。英国对爱尔兰议会的控制同时也得益于两国之间的宪政安排。尽管英国议会没有直接对爱尔兰征收赋税的权力，它却拥有为爱尔兰立法的权力，并且坚称英国上院是爱尔兰国内所有法律纠纷的终审法院。爱尔兰议会所通过的法案，事实上并不是完全受它控制的。爱尔兰议会只能提出立法建议，称为“首要法案”(Heads of Bills)，这些建议首先要获得爱尔兰枢密院(Irish Privy Council)的批准(这一机构受到爱尔兰总督的高度影响)，然后还要获得英国枢密院(British Privy Council)的批准(这一机构听命于英国君主)。

这些宪政安排长久以来一直受到爱尔兰议会中盎格鲁爱尔兰政客的憎恶，在 18 世纪 60 年代英国同美洲殖民地之间的关系发生重大危机以前，偶尔会有一些针对这些宪政安排的改革措施，但是大部分努力最终都毫无成效。发生在美洲的危机持续了约 20 年，直到 1780 年，英国政府依然还在同一场美洲的大起义作斗争，除此而外，当时英国政府也在同法国、西班牙和荷兰共和国进行一场世界范围的战争，而这恰好给了爱尔兰爱国组织一个绝好良机来让英国政府做出让步。美国独立战争提出了影响深远的意识形态问题，启发了爱尔兰爱国组织也要从英国得到相应的宪政改革和实质性的贸易特许权，这些要求得到了全国范围内的广泛支持，特别是数以万计的爱尔兰武装志愿军，这些人自愿应募入伍来对抗法国或西班牙的入侵威胁。^② 美国独立战争(1775—1783)给英国政府施加了沉重的负担，因此英国政府承担不起疏远爱尔兰强大利益集团所带来的后果，也不敢冒再发生一次独立战争的风险。这些压力迫使英国政府和议会不得不在 18 世纪 80 年代早期承认爱尔兰议会拥有大部分的立法独立权，并且同意给予爱尔兰重要的贸易特许权以加强爱尔兰经济。^③ 除了领导这场权利斗争运动的爱尔兰爱国组织，大多数的爱尔兰政治精英对于这些改革也持欢迎态度。作为有产者，他们对这些经济进步感到很满意。经济发展见证了爱尔兰海

^① D. W. Miller, ‘The Armagh Troubles, 1784—1795’, in *Irish Peasants: Violence and Political Unrest 1780—1914*, ed. S. Clark and J. S. Donnelly, Jr (Dublin, 1983), pp. 155—191; B. McEvoy, ‘The Peep of Day Boys and Defenders in the County Armagh’, *Seanchas Ardmhacha: Journal of the Armagh Diocesan Historical Society*, 12:1 (1986), 122—163 and 12:2 (1987), 60—127; J. S. Donnelly, Jr, ‘Hearts of Oak, Hearts of Steel’, *Studia Hibernica*, 21 (1981), pp. 7—73; J. S. Donnelly, Jr, ‘The Rightboy Movement 1785—1788’, *Studia Hibernica*, 17—18 (1977—1978), pp. 120—202; and M. J. Bric, ‘Priests, Parsons and Politics: The Rightboy Protest in County Cork 1785—1788’, *Past & Present*, 1000 (1983), pp. 100—123.

^② The Irish Volunteers numbered about 40,000 men in 1780 and perhaps twice that number by 1782. See, P. D. H. Smyth, ‘The Volunteers and Parliament, 1779—1784’, in *Penal Era and Golden Age: Essays in Irish History, 1690—1800*, ed. T. Bartlett and D. W. Hayton (Belfast, 1979), pp. 113—136; and P. D. H. Smyth, “Our Cloud-cap’t Grenadiers”: The Volunteers as a Military Force”, *Irish Sword*, 13 (1978—1979), pp. 185—207.

^③ For the impact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on Ireland, see, V. Morley, *Irish Opinion and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1760—1783* (Cambridge, 2002); M. J. Powell, *Britain and Ireland in the Eighteenth-Century Crisis of Empire* (London, 2003); M. R. O’Connell, *Irish Politics and Social Conflict in the Age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Philadelphia, PA, 1965); and *Ireland in the Age of Revolution, 1760—1805*, ed. H. T. Dickinson, (6 vols., London, 2013), I, xxv—lvii.

外贸易的增长,国家制造业的成长(特别是亚麻和其他的纺织业),以及农业产量和租金收入的上涨。他们对于自身政治地位和影响力的上升也感到满意,因为此时爱尔兰议会可以颁布自己的法令,对于在都柏林议会上下两院都获得绝大多数支持的法案,英国枢密院也已经不愿意再建议国王行使否决权了。1800年年底爱尔兰议会被解散之前,有超过一千份的爱尔兰法案被送往英国审批,但是其中只有四份法案在到达英国时未获批准。当时超过90%的爱尔兰法律是由都柏林下议院发起提案的,1782年之后,爱尔兰议会在通过法律方面比以前要积极多了。截至1800年,议会的每一次会议平均都要通过60个左右的公众或私人法案,因此为了应对如此繁重的立法任务,从1785年开始,爱尔兰议会每年都要召开一次。^①然而,爱尔兰爱国组织逐渐认识到爱尔兰总督,这个爱尔兰行政部门的首脑人物,依然是一位英国大臣而不是爱尔兰大臣。这个职位一定是由英国人而不是爱尔兰人来担任,而且担此重任的人必须清醒地意识到他所需要做的事情就是满足英国政府,而不是对爱尔兰议会或人民负责。总督的任免是由英国决定的,而由他领导的爱尔兰行政部门必须把英国的战略经济利益放在爱尔兰的利益之前。他和他的主要大臣对英国政府负责,无论这个政府是由谁或哪个党派主政。而且,由于总督的身份地位高以及来自英国王室的大量资助都由他掌控,因此他依然能够对爱尔兰议会上下两院大部分议员的政治行为施加相当大的影响。1782年以后的爱尔兰议会并没有如主要爱国组织所期望的那样能够在英国作出宪政妥协之后而获得完全的独立。^②

1782年之后,爱尔兰行政部门和爱尔兰议会之间的矛盾摩擦和紧张关系已经常态化,特别是在贸易问题上,^③这些矛盾争端阻碍了政治稳定性的健康发展。这些问题又因为爱尔兰主要的内政和外交问题没有得到令人满意的解决而加剧恶化。爱尔兰的政治依然受到三大问题的严重困扰,而18世纪80年代早期爱尔兰爱国组织所争取到的宪政和贸易特权并没有解决这三大问题。第一,获得立法独立地位并没有阻止深刻的社会经济问题和尖锐的民族分裂问题继续煽动带有政治色彩的宗派暴力事件的发生。绝大部分的爱尔兰天主教徒依然是没有土地的劳动者或没有租赁保障的小佃户。第二,虽然部分刑法条款已于1778年至1782年间废除,但诸如给予更多宗教信仰自由和改善经济状况机会的改革的主要受惠对象仅仅是天主教神职人员和天主教小中产阶级。绝大部分的天主教徒依然十分贫穷,而且所有的天主教徒都没有投票权,没有进入立法机构的权利,也没有进入国家行政机构的权利。因此,天主教问题依然是爱尔兰社会深刻痛苦的源头,因为占爱尔兰人口绝大多数的天主教徒们,无论他们多富有,依然没有得到平等的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第三,虽然获得了立法独立,但是相应的议会改革并没有跟上,这使得爱尔兰议会仅仅代表极少数的盎格鲁爱尔兰有产精英阶层,这些人属于地位稳固的爱尔兰新教教派。爱尔兰下议院的大多数席位由拥有大量财产的新教成员所把持,这些议员是由众多小的衰败选区的少量选举人选出的,而这些衰败选区又被那些人数很少却极其富有的贵族地主所控制。因此,爱尔兰议会上下两院就被两类人所控制,一类是受到英国王室资助的人,另一类是受到少部分富有地主资助的人。这三大问题——充满仇恨的宗派斗争,把天主教徒完全排除出国家政治生活以及完全不能代表爱尔兰人民的议会——使得社会和谐和政治稳定变得极其困难。盎格鲁爱尔兰寡头政治即意味着“新教徒的优越地位”(Protestant Ascendancy),爱尔兰实际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权力都被他们所垄断。试图解决这些问题的努力都会引起巨大的争论,而这些问题得不到解决就会使得爱尔兰社会继续处于动荡状态,并使民众对政治的不满意继续加深,最终导致农村地方性暴力事件的发生。爱尔兰利益对英国经济战略需求的从属地位使得爱尔兰的局势变得更加糟糕。爱尔兰和英国的关系一直都趋于紧张。1789年法国大革命的爆发以及此后不久发生的后果严重威胁到英国的一场大战,使得18世纪90年代的爱英关系更加令人担忧。法国大革命激进原则的传播给爱尔兰带来了启示,法国军队的不断胜利为爱尔兰提供了消除英国权力和影响的机会,这些因素使得爱尔兰面临的三大国内问题不断恶化,最终于1798年爆发了一场痛苦血腥的起义活动。此

^① J. Kelly, *Poynings' Law and the making of law in Ireland, 1660—1800* (Dublin, 2007), pp. 342–345.

^② D. Mansergh, *Grattan's Failure: Parliamentary Opposition and the People in Ireland, 1779—1800* (Dublin, 2005).

^③ J. Kelly, *Prelude to Union: Anglo-Irish Politics in the 1780s* (Cork, 1992), pp. 76–209.

后,英国的大臣们下定决心要阻止法国人利用爱尔兰的骚乱局势,最终他们决定要结束爱尔兰议会的分裂状态并且要求建立不列颠和爱尔兰的联合王国。1800年年底英国政府终于完成了这一宪政改革,但是这却摧毁了爱尔兰议会刚获得不久的立法独立权,而且使得爱尔兰比过去任何时期都更加受到英国的牢牢掌控。新的帝国议会并没有能够完善解决破坏爱尔兰人民生活的三大国内问题,事实证明联合王国并不比18世纪80年代早期给爱尔兰带来政治稳定的那些改革更加有效。

二、天主教问题

18世纪80年代早期,爱尔兰爱国组织和爱尔兰志愿军曾就在多大程度上接受爱尔兰大量天主教徒作为国家的忠实臣民从而享受平等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这一问题而争论过。他们都支持废除部分刑法条款,但是在是否对天主教徒作出政治让步这一问题上产生严重的分歧。由少数大地主和天主教主教领导的天主教精英阶层认为争取更多救济措施的最佳办法是通过对爱尔兰主要大臣的谨慎游说和强调天主教徒的忠诚和温和。但是事态随着1789年法国大革命爆发而产生的强烈政治热情而改变。法国大革命被视为是启蒙思想的胜利。启蒙思想提倡宗教宽容,反对教权主义,并提倡用世俗方案来解决社会问题。大革命早期,天主教会的财富和权力,神职人员的影响力以及教皇的权威都被大量剥夺了,这意味着并非所有的天主教徒都永久性地受到牧师的奴役。此后,法国军队入侵意大利的教皇国并将教皇皮亚斯六世带回法国关押。法国大革命既有积极的成果也有消极的后果。大革命提出了一种政治思想,即人人都有完全公民权,人人都可以参与政治并施加影响。在过去,新教教徒总是把天主教和暴政以及绝对王权联系在一起,但是现在,人们已把天主教法国视为一座自由的灯塔,她所散发出的政治权利的影响力已经超越了新教的英国。

1791年年初,两位受到法国事件鼓舞的中产阶级,爱德华·伯恩和约翰·基奥敦促举行一次新的范围更广的天主教委员会选举,因为之前的委员会一直以来都是由极少数天主教牧师和世俗精英所主导的。他们的努力很快证明大量的世俗天主教徒支持进行一场广大民众的积极主动的运动以保障天主教的救济。^①与此同时,一位年轻的都柏林律师,西奥博尔德·乌尔夫·托恩,虽然他本人是一名爱尔兰新教教徒,却于1791年8月写出了一本匿名小册子,名为《为爱尔兰天主教徒申辩》(*An Argument on behalf of the Catholics of Ireland*)。^②在这本小册子中,他提出了一个雄辩有力的案例来敦促爱尔兰新教徒结束对天主教徒的不信任。他认为爱尔兰人所有教派的联合才是最好的保障政治改革的途径。受到法国大革命天赋人权思想的影响,托恩对天主教教义和教会结构并没有太多的尊敬,并且他希望能够极大地削弱教皇的权力。尽管他支持给予爱尔兰天主教徒议会公民权,但是他希望与此相关的财产资格必须大幅度提高,这样一来以后就只有那些较富有的天主教徒才有资格参加议会选举的投票。尽管有这些保留意见,托恩的小册子还是被广泛地阅读且深受欢迎。这帮他获得了天主教委员会助理大臣的任命。

威斯特摩兰郡伯爵,即爱尔兰总督,和他的首席大臣罗伯特·霍巴特,反对向天主教徒作出任何进一步的妥协。他们希望能够利用天主教委员会的内部分歧,方法就是说服大部分委员会成员,让他们否认要求立刻结束所有留存下来的刑法。天主教委员会拒绝接受这一建议,在与首席大臣的会面中,他们也拒绝作出顺从的姿态。因此,爱尔兰政府继续反对进一步的天主教救济措施,另外下议院也以绝大多数的票决否决了天主教徒要求给予议会公民权的请愿。

天主教委员会决定上演一场更加激进的运动来为天主教徒争取议会公民权。为了让天主教委员会变得更能代表全体天主教徒,他们提出从全爱尔兰选出代表去都柏林参加一次大会,大会旨在设计出更有效地促进解放天主教的途径。约翰·基奥、托马斯·布洛尔和乌尔夫·托恩走遍全国鼓励大众参与选举这

^① For the Catholic efforts to achieve relief measures in the 1790s, see T. Bartlett, *The Fall and Rise of the Irish Nation: The Catholic Question 1690—1830* (Dublin, 1992).

^② On Wolfe Tone's ideas and career, see M. Elliott, *Wolfe Tone* (2nd revised edn., Liverpool, 2012).

些代表。他们的行动让很多新教教徒感到警觉,由此激起了邓恩郡的教派骚乱。1792年12月,大会终于召开,爱德华·伯恩被选为主席,另外还任命了5位主要代表负责将请愿书直接递交给国王,1793年1月2日,国王亲切接见了这个代表团。由于担忧与处于革命中的法国之间的战争迫在眉睫,首相威廉·皮特和他的主要大臣建议爱尔兰政府给予爱尔兰天主教徒选举权,但前提是天主教委员会的主要成员必须促进国内和平并避免与爱尔兰政治激进派保持任何联系。代表团答应了这些保证。

伦敦建议身处都柏林的威斯特摩兰郡伯爵和罗伯特·霍巴特提出一份天主教救济法案(Catholic Relief Bill),旨在给予爱尔兰天主教徒与新教徒一样的公民权。尽管法案中并未提及爱尔兰天主教徒被允许进入议会两院或可以担任政府高级职务,这份法案依然是一个巨大的让步。在1793年的议会会议上,威斯特摩兰郡伯爵和霍巴特极不情愿地支持了这一法案,但是,为了安慰新教徒,议会同时也批准了一份民兵法案(Militia Bill),一份火药法案(Gunpowder Bill)和一份集会法案(Convention Bill),旨在加强内部防御军事力量,使得非法武装运动变得更加困难,并宣布激进派的政治社团、协会和会议均为非法。最后这一条威胁到了天主教大会和天主教委员会的生存,因此这两个组织都高度紧张。

毫无疑问,爱尔兰天主教徒很高兴能够获得与新教徒同样的议会公民权,但同时他们也很担忧是否能得到进一步的妥协。他们无法将自己视为爱尔兰的平等公民,因为他们依然被排除在议会两院的席位之外以及行政、司法和军队的所有高级职位之外。在当时的政治环境下,爱尔兰议会是不可能愿意做出这些妥协的。然而,政治环境十分突然地就改变了,首先在英国后来在爱尔兰。此时的英国面对来自两方面的威胁,一方面是来自革命中的法国,另一方面是来自国内的一场大规模激进运动。因此,长久以来一直处于反对党地位的波特兰辉格党人也在此时同意与威廉·皮特的支持者们共同组成一个大联盟旨在对抗这些严重的威胁。波特兰辉格党人很早就与主要的爱尔兰辉格党人以及前爱尔兰爱国组织形成了紧密的联系,因此波特兰方面极力敦促让菲茨威廉伯爵替换威斯特摩兰郡伯爵来做爱尔兰总督。菲茨威廉天真乐观地认为他可以为爱尔兰的天主教问题商讨出一套解决方案。皮特和波特兰希望维持现状,不要让爱尔兰的宗教紧张局势再恶化。但是菲茨威廉却认为他能够通过采取积极措施来保障天主教解放并最终结束当前的僵局。

1794年10月和11月,在启程去爱尔兰之前,菲茨威廉和皮特举行了几分钟会谈。也许是他根本没有理解皮特给他的关于政治战略的建议,也许他自己认为对天主教解放采取积极政策是最好的确保爱尔兰政治稳定的途径。1795年一月初,当他到达爱尔兰时,菲茨威廉立即解除了爱尔兰行政部门主要实权大臣的职务。此时白厅已经开始警觉,但是菲茨威廉仍然一意孤行。他下定决心要让天主教解放问题在议会进行辩论,而且他对于天主教请愿书被递交给议会这件事没有施加任何压力给天主教徒,亦没有反对亨利·格拉顿在爱尔兰下议院的请求,该请求是对1795年2月12日的天主教救济法案的支持。2月20日,英国命令菲茨威廉必须反对天主教解放法案的引入,几天后,他被命令辞职,并立刻从爱尔兰被召回英国。^①

虽然在这次失败的任命事件中的各方都否认菲茨威廉被召回的真实原因是天主教问题,但事实上很明显就是因为天主教问题。皮特认为英国当时正处于一场大的战争中,因此冒险得罪爱尔兰最有势力的利益集团是非常不明智的做法。而且,当时英国正在极力抵抗国内的激进运动,如果此时支持爱尔兰的天主教解放显然是违背常理的,因为紧接着民众就会要求进行议会改革,要求撤除爱尔兰众多由新教徒控制的衰败选区。事实上,这将会把爱尔兰的整个新教宪政体系都置于危险的境地。新教惧怕占人口大多数的天主教徒,他们下决心要维护他们的特权地位,因此1795年阿马郡的一些人组建了奥兰治会社(因新教英雄国王威廉三世而得名)。这个极端激进组织很快就招募了数以千计的奥兰治党员,这些新教徒来自爱

^① On the Fitzwilliam episode, see E. A. Smith, *Whig principles and party politics; Earl Fitzwilliam and the Whig party 1748—1833* (Manchester, 1975), pp. 175–218; R. B. McDowell, ‘The Fitzwilliam episode’, *Irish Historical Studies*, 15 (1966), pp. 115–30; and D. Wilkinson, ‘The Fitzwilliam episode, 1795: a reinterpretation of the role of the duke of Portland’, *Irish Historical Studies*, 29 (1995), pp. 315–339.